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 司独立董事姜付秀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姜付秀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姜付秀先 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姜付秀先生为会计专业相关的独立董事,且姜付秀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 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姜付秀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 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姜付秀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 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公司董事会 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姜付秀先生已同公司董事会确认,双方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辞任有 关的事项需要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姜付秀先生在任职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客观公正,为公司规范运 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姜付秀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 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1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 于提名赵德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赵德军先生为公司第五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赵德军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 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3 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德军,1974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资产评估师和司法会计鉴定人。1998年3月进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工作,2013年12月至2019年12月曾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0年初加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副所长,兼任上市公司天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209)、湖南泰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002843)和非上市公司湖南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赵德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